

证券代码：603626

证券简称：科森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53

债券代码：113521

债券简称：科森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1521

转股简称：科森转股

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 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向雪梅女士持有公司 3,13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6%；公司董事瞿李平先生持有公司 2,352,00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0%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向雪梅女士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780,000 股公司股份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16%；瞿李平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580,000 股公司股份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12%。使用集中竞价方式的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；使用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的 6 个月内；其中，采取集中竞价方式的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；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。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向雪梅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,136,000	0.66%	IPO 前取得：1,600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1,536,000 股
瞿李平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,352,001	0.50%	IPO 前取得：1,200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1,152,001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前期减持计划披露 日期
向雪梅	204,566	0.04%	2019/7/16~ 2019/7/17	8.78-8.89	2019 年 6 月 21 日
瞿李平	462,344	0.10%	2019/7/16~ 2019/7/17	8.65-8.84	2019 年 6 月 21 日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 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 格区间	拟减持 股份来源	拟减持 原因
向雪梅	不超过： 780,000 股	不超过： 0.16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780,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780,000 股	2020/6/8~ 2020/12/5	按市场价格	首次公开发行	自身资金需求
瞿李平	不超过： 580,000 股	不超过： 0.12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580,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580,000 股	2020/6/8~ 2020/12/5	按市场价格	首次公开发行	自身资金需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
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向雪梅女士，董事瞿李平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
行股份并上市时做出如下承诺：

1、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，不转让或者
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，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。

2、除前述锁定期外，在发行人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
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；离职后半年内，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。

3、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，其减持价格（如果因派发现金红
利、送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、除息的，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
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）不低于发行价；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
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（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、送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等原
因进行除权、除息的，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，下同）均
低于发行价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，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
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。上述承诺在承诺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后依然生效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
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向雪梅女士，董事瞿李平先
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，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

产生重大影响。在减持期间内，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向雪梅女士，董事瞿李平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计划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9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减持期间，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5月16日